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AN MIGUEL BREWERY HONG KONG LTD. 香港生力啤酒廠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6)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業績公布

香港生力啤酒廠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公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上一財政年度之比較數字。全年業績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幣計算)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千元
收入			
銷售成本	3	711,157 (445,024)	741,619 (456,180)
毛利		266,133	285,439
其他收益淨額	4	63,427	39,475
銷售及分銷開支		(175,258)	(173,116)
行政開支		(76,753)	(77,199)
其他經營開支		(8,840)	(7,815)
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	5	(90,000)	—
經營(虧損)/盈利		(21,291)	66,784
財務費用	6(a)	(361)	(339)
除稅前(虧損)/盈利		(21,652)	66,445
所得稅計入	3,6 7	2,737	23,135
年度(虧損)/盈利		(18,915)	89,580

綜合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幣計算)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千元
應佔如下：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0,096)	85,898
非控股權益		<u>1,181</u>	<u>3,682</u>
年度(虧損)／盈利		<u>(18,915)</u>	<u>89,580</u>
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仙)	8(a)	<u>(5)</u>	<u>23</u>
— 攤薄(仙)	8(b)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幣計算)

	二零二四年 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千元
年度(虧損)/盈利	<u>(18,915)</u>	<u>89,580</u>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將來或會重新列入損益的項目		
— 因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及 因換算組成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的 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1,538)	(3,024)
將來不會重新列入損益的項目		
— 定額福利計劃責任之重新計量	<u>1,454</u>	<u>(67)</u>
	<u>(84)</u>	<u>(3,091)</u>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u>(18,999)</u></u>	<u><u>86,489</u></u>
應佔如下：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0,694)	82,472
非控股權益	<u>1,695</u>	<u>4,017</u>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u>(18,999)</u></u>	<u><u>86,489</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港幣計算)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247,963	340,971
投資物業		98,748	103,448
		346,711	444,419
無形資產		4,771	4,771
其他應收賬項	9	18,378	6,492
遞延稅項資產		34,742	27,351
		404,602	483,033
流動資產			
存貨		82,077	88,579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項	9	40,222	43,627
應收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賬項		14,228	10,754
應收關連公司賬項		895	555
流動可收回稅項		662	1,029
現金及銀行存款		216,520	179,979
		354,604	324,523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項	10	(70,409)	(85,953)
關連公司貸款		(3,503)	(3,578)
應付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賬項		(3,720)	(4,057)
應付關連公司賬項		(8,914)	(10,344)
租賃負債		(416)	(380)
		(86,962)	(104,312)
流動資產淨值		267,642	220,211

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港幣計算)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千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672,244</u>	<u>703,244</u>
非流動負債			
退休福利負債		(11,524)	(16,497)
其他應付賬項	10	(23,772)	(11,741)
租賃負債		<u>(2,154)</u>	<u>(2,534)</u>
		<u>(37,450)</u>	<u>(30,772)</u>
資產淨值		<u><u>634,794</u></u>	<u><u>672,472</u></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52,524	252,524
其他儲備		<u>404,675</u>	<u>444,048</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657,199	696,572
非控股權益		<u>(22,405)</u>	<u>(24,100)</u>
權益總值		<u><u>634,794</u></u>	<u><u>672,472</u></u>

全年業績附註

(以港幣計算)

1 編撰準則

本份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之初步公佈所載有關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財務資料及有關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截至該等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而言，有關資料乃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有關根據公司條例第436條須予披露之該等法定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尚未由本公司核數師作出報告，並將於適當時候呈交予公司註冊處處長。

本公司已根據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規定向公司註冊處處長呈交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該等財務報表作出報告。該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並無載有核數師在不對其報告出具保留意見之情況下，以強調的方式提請使用者注意的任何事項；亦不載有根據公司條例第406(2)條或第407(2)或(3)條作出的陳述。

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詞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公司條例之規定。法定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法定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為編撰基準。

2 會計政策的變動

香港會計師工會已頒佈多項對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並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今個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本集團並未採用任何於本期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3 收入及分部資料呈報

(a) 收入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製造及分銷樽裝、罐裝及桶裝啤酒。

收入指所出售產品之發票總值扣除折扣，退回，增值稅及商品稅。

(b) 分部資料呈報

本集團按地區管理其業務。為與內部呈報資料給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以便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貫徹一致，本集團已呈報下列兩個須予呈報分部：

- 香港業務主要包括在香港及海外分銷自身釀製之啤酒產品和分銷進口之啤酒產品，以及在香港租賃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 中國內地業務主要包括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南部及海外分銷自身釀製之啤酒產品。

本集團之收入全部來自製造及分銷樽裝、罐裝及桶裝啤酒。

3 收入及分部資料呈報 (續)

(b) 分部資料呈報 (續)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就評價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資源，本集團之高層行政管理人員乃按以下基礎監察各須予呈報分部應佔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遞延稅項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各分部製造及分銷活動應佔的應付貿易賬項及計提費用、分部直接管理的退休福利負債以及其他負債，惟遞延稅項負債除外。

計算須予呈報盈利或虧損所採用之方法為「調整後息税前利潤」即「調整後利息及稅項前之利潤」。利息包括銀行存款利息收入、關連公司貸款利息支出及租賃負債。非明確關於個別分部的項目如匯兌淨收益會經調整後去計算「調整後息税前利潤」。分部之間的銷售是以成本加邊際利潤作定價。

3 收入及分部資料呈報 (續)

(b) 分部資料呈報 (續)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有關提供予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以分配資源及評價分部表現之資料載列如下：

	香港		中國內地		總數	
	二零二四年 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千元
外界客戶收入	447,319	450,352	263,838	291,267	711,157	741,619
分部間收入	548	329	—	—	548	329
須予呈報分部收入	<u>447,867</u>	<u>450,681</u>	<u>263,838</u>	<u>291,267</u>	<u>711,705</u>	<u>741,948</u>
須予呈報分部經營 (虧損)/盈利 (經調整稅前 息前盈利)	(53,762)	17,505	23,931	44,463	(29,831)	61,968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6,317	2,767	892	1,147	7,209	3,914
關連公司貸款利息支出	—	—	(152)	(156)	(152)	(156)
折舊及攤銷	(21,665)	(21,687)	(2,832)	(2,559)	(24,497)	(24,246)
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	(90,000)	—	—	—	(90,000)	—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項 淨減值儲備	<u>(72)</u>	<u>(222)</u>	<u>—</u>	<u>—</u>	<u>(72)</u>	<u>(222)</u>
須予呈報分部資產	870,927	938,978	126,162	138,771	997,089	1,077,749
年內非流動分部資產增加	13,057	17,237	6,441	7,267	19,498	24,504
須予呈報分部負債	<u>88,943</u>	<u>90,616</u>	<u>308,094</u>	<u>342,012</u>	<u>397,037</u>	<u>432,628</u>

3 收入及分部資料呈報 (續)

(b) 分部資料呈報 (續)

(ii) 須予呈報分部收入、損益、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二零二四年 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千元
收入		
須予呈報分部收入	711,705	741,948
分部之間收入撤銷	(548)	(329)
綜合收入	<u>711,157</u>	<u>741,619</u>
(虧損)／盈利		
須予呈報分部經營(虧損)／盈利	(29,831)	61,968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7,209	3,914
匯兌淨收益	1,201	777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79)	(58)
關連公司貸款利息支出	(152)	(156)
綜合除稅前(虧損)／盈利	<u>(21,652)</u>	<u>66,445</u>
資產		
須予呈報分部資產	997,089	1,077,749
分部之間應收賬項撤銷	(272,625)	(297,544)
遞延稅項資產	<u>724,464</u>	<u>780,205</u>
	<u>34,742</u>	<u>27,351</u>
綜合總資產	<u>759,206</u>	<u>807,556</u>
負債		
須予呈報分部負債	397,037	432,628
分部之間應付賬項撤銷	(272,625)	(297,544)
綜合總負債	<u>124,412</u>	<u>135,084</u>

3 收入及分部資料呈報 (續)

(b) 分部資料呈報 (續)

(iii)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外界客戶收入及(ii)本集團非流動資產(「指定非流動資產」)之地理位置資料。客戶之地理位置是根據每名客戶成立地點所在國家而定。指定非流動資產之地理位置是根據資產之實際位置(倘屬物業、機器及設備及投資物業)及獲劃撥有關資產之營運地點(倘屬無形資產)而定。

	外界客戶收入		指定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四年 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千元
香港(成立地點)	240,358	258,622	312,932	411,254
中國內地	64,872	63,625	38,550	37,936
菲律賓	392,420	406,090	—	—
其他	13,507	13,282	—	—
	470,799	482,997	38,550	37,936
	711,157	741,619	351,482	449,190

3 收入及分部資料呈報 (續)

(c) 主要客戶

本集團擁有多元化之客戶基礎，其中與一位(二零二三：一位)客戶的交易佔集團收入超過10%。

以下為該等客戶於本年度與本集團的交易之詳情。

	二零二四年 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千元
佔比最大客戶(源於香港及中國內地分部) — 佔集團收入百份比	392,420 55%	406,090 55%

4 其他收益淨額

	二零二四年 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千元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54,045	33,115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7,209	3,914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淨盈利	37	1,152
匯兌淨盈利	1,201	777
其他	935	517
	63,427	39,475

5 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

	二零二四年 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千元
減值虧損	90,000	—

本集團發現實際業績與過往預測出現差異，因多項因素所致，包括但不限於市場競爭激烈導致自身釀製之產品需求下降以及外遊消費增加。香港製造業務之非流動資產存在減值跡象，主要包括生產廠房及機器。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釐定該等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香港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該金額低於賬面值。根據管理層之評估，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現金產生單位所用之物業、機器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90,000,000元。

6 除稅前(虧損)/盈利

除稅前(虧損)/盈利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二零二四年 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千元
(a) 財務費用		
關連公司貸款利息支出	152	156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79	58
銀行費用	130	125
	<u>361</u>	<u>339</u>
(b) 員工薪酬		
退休金成本		
—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	8,102	7,613
— 關於定額福利計劃的開支		
— 職業退休計劃	3,538	3,676
— 長期服務金	109	632
	<u>11,749</u>	<u>11,921</u>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u>134,388</u>	<u>130,611</u>
	<u>146,137</u>	<u>142,532</u>
(c) 其他項目		
折舊		
— 自用物業、機器及設備	7,917	8,161
— 使用權資產	16,580	16,085
存貨成本 [#]	443,622	454,734
短期租賃的相關支出	353	695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扣除直接費用 5,372,000 元 (二零二三年：7,642,000 元)	(48,673)	(25,473)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3,307	3,210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之減值虧損	72	222
	<u>72</u>	<u>222</u>

[#] 存貨成本包括 64,450,000 元 (2023 年：60,811,000 元) 的員工成本和折舊費用，該金額也包含在上文或附註 6(b) 中單獨披露的每種費用總額中。

7 綜合收益表之所得稅

綜合收益表之所得稅指：

	二零二四年 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千元
本年度 — 中國內地		
期內撥備	5,610	3,591
遞延稅項		
暫時差額之出現及撥回	<u>(8,347)</u>	<u>(26,726)</u>
	<u><u>(2,737)</u></u>	<u><u>(23,135)</u></u>

由於結轉的累計稅項虧損超過估計的應課稅溢利或實體蒙受虧損，故本公司及其他香港附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度及二零二三年度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本集團在中國的業務須遵守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中國企業所得稅的標準稅率為25%。

8 每股(虧損)/盈利

(a)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盈利共20,096,000元(二零二三年：85,898,000元)及本年度內已發行之373,570,560股普通股(二零二三年：373,570,560股普通股)計算。

(b) 攤薄之每股(虧損)/盈利

攤薄之每股盈利並未予列出，因本公司並沒有具攤薄性的潛在普通股存在。

9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項

應收貿易賬項，扣除虧損撥備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千元
未到期	26,942	31,373
過期日少於一個月	1,857	1,902
過期日為一至三個月	412	1,138
過期日多於三個月但少於十二個月	538	306
	<u>29,749</u>	<u>34,719</u>

根據本集團的信貸政策，客戶授予信貸期一般要求於銷售月份後的月份完結時到期。因此，上述披露所有未到期結餘均在發票日期後兩個月內到期。

10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項

應付貿易賬項於結算日之賬齡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千元
未到期及過期日少於一個月	36,144	38,572
過期日為一至三個月	15	435
過期日多於三個月但少於六個月	7	93
	<u>36,166</u>	<u>39,100</u>

根據供應商提供的信貸條款，本集團一般於發票日期後一至兩個月內到期結算。因此，上述披露未到期及過期日少於一個月的結餘大部份均在發票日後兩至三個月內到期。

11 股息

(a) 本年本公司權益持有人之股息：

	二零二四年 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千元
於結算日後擬派末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0.05元 (二零二三年：每股普通股0.05元)	<u>18,679</u>	<u>18,679</u>

於結算日後擬派之股息，並無確認為結算日之負債。

(b) 於年內批准及支付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之過往年度股息

	二零二四年 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千元
於年內批准及支付之過往年度末期股息	<u>18,679</u>	<u>3,736</u>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 (甲) 為確定符合資格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五年四月十六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星期三(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之過戶登記手續。凡擬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股東必須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五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
- (乙) 為確定符合資格收取末期股息之股東名單，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五年五月六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之過戶登記手續。凡擬獲派發末期股息，股東必須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

財務業績

於二零二四年，本集團錄得綜合收入7.11億港元，較二零二三年下跌4.1%。因此，毛利達2.66億港元，較二零二三年的2.85億港元低6.8%，主要是受華南業務的出口量及出口利潤率下跌所影響。

由於行業銷售量按年減少，這對本集團在香港的業務造成影響，因此本公司確認了一次性非現金減值虧損9,000萬港元，並在二零二四年對其非流動資產產生了1,490萬港元的遞延稅項影響。撇除該減值虧損，本集團二零二四年的綜合盈利為5,620萬港元，相比二零二三年的8,960萬港元。包含減值虧損後，本集團二零二四年之綜合虧損為1,890萬港元。因此，二零二四年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為2,010萬港元，相比去年應佔盈利8,590萬港元。

本集團維持穩健的淨現金正值狀況。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銀行存款為2.17億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億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貸款為350萬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0萬港元)。總資產淨值為6.35億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73億港元)，而貸款比率為0.01(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01)。

股息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四日，董事會已批准派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0.05港元予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六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的提案。此提案取決於即將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上股東之批准。

業務回顧

香港業務

香港在二零二四年面臨經濟挑戰。儘管本年度本地生產總值仍錄得2.5%的溫和增長，但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零售業總銷售貨價值連續十個月按年下降，全年降幅則達到7.3%。此反映了本地居民和遊客消費行為的改變。本地居民外遊增多，尤其是前往中國內地，而遊客的消費金額則有所下降。

在二零二四年，香港啤酒行業錄得3.3%的下跌，而本公司的本地總銷量則下降了6%。然而，受惠於出口銷量的增長，香港業務整體銷量錄得2.9%增長。隨著產品成本的改善、出口利潤率的提高以及物業租賃收入的增加，本公司在撇除非現金減值支出後，年度稅前盈利錄得顯著增長。

於二零二四年，本公司積極開拓現飲分銷渠道並擴大品牌效應，生力品牌因而在該細分市場錄得4%的增長。連鎖零售店的促銷推廣亦進一步鞏固銷售量。

繼二零二三年成功舉辦七十五周年慶祝活動後，我們繼續加強生力啤酒在香港市場的優勢。我們在五月於中式餐廳推出「生力堅港味」宣傳活動，並配合全新銷售點宣傳品進行推廣。我們亦與主要餐飲業的關鍵意見領袖(KOLs)合作製作「生力堅港味」影片。在七月，我們透過全新主題電視廣告，發佈全新品牌活動「堅香港 堅生力」，並推出全市場推廣活動、線上廣告及發行限量版罐。此外，我們亦於十二月贊助ViuTV資訊性節目「香港有牌講」，展現香港生力對香港市場提供新鮮釀造啤酒的承諾。

與此同時，生力清啤於四月推出「海灘篇」電視廣告，隨後於五月推出「Light is Life, Feel Light, Feel Good」全市場推廣活動。此次推廣活動涵蓋線上廣告以及在現飲和非現飲場所的宣傳品陳列活動。我們通過店內促銷活動和遊戲互動，鞏固了生力清啤在酒吧領域的領導地位。

生力白啤於三月推出「生力白啤 完美共『賞』」抽獎活動，並配合 KOLs 進行相關推廣。

其他生力品牌的啤酒、麒麟啤酒及藍冰啤酒亦在超級市場及便利店推出多項禮品換領促銷活動。

為了最大程度拓展品牌曝光率及增加品牌使用率，我們贊助了多項活動，包括二月的 VS Lounge、六月的香港 Waterbomb、十一月的香港高爾夫球公開賽及十二月的 Christmasland。

華南業務

受中國政府推行刺激政策以及主要工業、製造業和服務行業強勁表現的推動，中國經濟於二零二四年錄得5%增長。然而，零售銷售增長放緩，突顯出消費需求疲軟。

在二零二四年，生力(廣東)啤酒有限公司(「生力廣東」)的國內銷量增長3.3%。與此同時，由於部份出口客戶傾向於中國內地以外的啤酒廠進行採購，出口銷量下降了1.6%。此外，由於外匯波動以致出口轉讓定價下調，出口利潤率亦有所下降。因此，經營盈利較二零二三年下降了41%。

在今年，生力廣東擴展了分銷網絡至非現飲渠道，並將生力啤酒引入至兩個新連鎖商店及多個新網上平台。

生力啤酒於一月及二月推出生力新春主題活動，當中包括在現飲網點進行宣傳品陳列活動。

在夏季期間，生力啤酒及生力清啤聯合推出全市場推廣活動，以提升銷量並增加品牌曝光率。生力清啤於九月推出美食搭配活動，以加強品牌知名度。

生力廣東於五月推出全新的250毫升樽裝生力清啤，並於九月推出500毫升四罐裝生力啤酒，以增強產品組合及滿足消費者的需求。

與此同時，龍啤品牌亦推出品牌曝光活動。「龍行大順」宣傳品陳列活動於一月至三月期間在非現飲和現飲網點開展，而美食搭配主題活動「龍啤，順德原味道」則在三月至九月開展。

社區關係及社會責任

社會責任依舊是我們不可或缺的價值觀。我們致力為僱員及其家屬、業務夥伴、社區及環境帶來正面影響，同時確保遵守法例和規管要求。

自二零一五年起，我們開始刊發《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讓公眾清楚瞭解我們在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的指導下，如何應對社會上不同的ESG議題。本公司二零二四年的ESG報告將會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前在本公司網站刊載。

我們部分的承諾包括積極在公司內部及向公眾推廣暢飲有責，以及保護環境並符合或超過政府制定的環境標準。

人力資源

僱員對公司的成功和履行我們對股東、社會和環境的責任均扮演關鍵的角色。因此，我們繼續實行各發展項目，致力提升他們的福祉和能力。

我們透過投資在內部的培訓計劃，並使用網上公眾研討會，進一步加強及發展僱員職能所需的知識、技能和經驗。我們也舉辦了較小規模的公司項目及活動以締造友善工作間。

我們定期審查政策，以確保已採取合適和充分的措施，為僱員提供安全、安穩和健康的工作間，有利於他們的身體健康，以及個人和職業發展。

我們也繼續為僱員制定符合市場標準的薪酬，並提供吸引的福利，包括醫療保障和保險，以及給予高於法律要求的有薪假期。

企業管治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採用與遵守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C1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

董事

自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本公司之中期報告出版後，Aurora T. Calderon 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四日起生效。

未來方向及挑戰

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的目標包括：

- 在香港，我們將繼續積極擴展生力品牌在全渠道的分銷覆蓋網絡，以推動銷量的復甦，專注於品牌策略及重點產品組合的銷售。我們將通過整合的銷售和市場推廣活動來提升生力品牌的形象與銷量。我們也會持續提高各業務的營運效率，以減輕成本上漲的影響。
- 在華南，我們將繼續發展批發商網絡，並加速滲透現飲渠道，以確保擴大銷售網點的基數。我們將結合特定渠道方案，輔以綜合性的銷售和市場推廣計劃。我們還會不斷通過促進成本控制和提高營運效率方案來增強盈利能力。

我們對於香港和華南地區的經濟增長前景持謹慎樂觀態度。然而，我們也意識到由於地緣政治和貿易緊張局勢及其對本地需求和商品出口的影響，未來仍充滿挑戰與不確定性。

儘管如此，我們堅信已實施的各項措施有助於應對潛在風險的措施。我們將密切監控市場動態，採取相應策略，加快恢復銷量、有效控制成本，並全面提升盈利能力。

我們謹此感謝每位僱員的辛勤付出和毅力，以及董事會給與我們的指導。而最重要的是感謝各股東、客戶、消費者和商業夥伴對我們的持續支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之工作範圍

本初步公佈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所列財務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與本集團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比較，並同意該等數字與有關財務報表所列數額一致。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履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核證聘用，因此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不會就此初步公佈發表任何意見或核證結論。

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刊登二零二四年年度報告

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年度報告，將會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com.hk) 及本公司網站 (info.sanmiguel.com.hk) 內刊登。

承董事會命
蔡啓文
主席

香港，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四日

(本公佈內所有幣值，除特別註明，均以港幣計算。)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永強先生；非執行董事蔡啓文先生(主席)、凱顧思先生(副主席)、Aurora T. Calderon女士、陳雲美女士、稻積吉則先生、野瀨勝久先生及小澤史晃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Alonzo Q. Ancheta先生、Thelmo Luis O. Cunanan先生、李國寶爵士及Reynato S. Puno先生。